



房地产评估资格等级：贰级

评估资格证书编号：鲁评 122001

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 评估报告

鲁誉楷房字（2020）第 852 号

估价项目名称：泰安市御景龙城小区 16#楼 1 单元
501 室（含装修及室内物品）涉执
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

估价委托人：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法院

房地产估价机构：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吴钦芳 注册号：3720110030

任亮 注册号：3720160036

估价报告出具日期：二〇二〇年八月八日

致估价委托人函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法院：

受贵院委托，我公司对位于泰安市御景龙城小区 16#楼 1 单元 501 室（含装修及室内物品）涉执房地产进行了价格评估。

估价对象：依据委托方提供的《房屋所有权证》，房屋总层数 5 层，估价对象位于 5 层（带阁楼），混合结构，建成于 2006 年，建筑面积 143.82 平方米，用途为住宅。

估价目的：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价值时点：2020 年 7 月 24 日（依据勘查现场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估价对象经适当营销后，由熟悉情况、谨慎行事且不受强迫的交易双方，以公平交易方式在价值时点自愿进行交易的金额。

估价结果：估价人员根据估价目的，遵循估价原则，按照估价程序，选用比较法与收益法，并在综合分析现有资料的基础上，经过现场查勘、测算、并结合该房地产的实际情况，确定委托估价房地产在价值时点的总价值为人民币 127.399 万元（住宅价值 122.25 万元，室内装修价值 4.50 万元，室内物品价值 6490 元），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柒万叁仟玖佰玖拾元整。

室内物品价值明细单			
名称	特征	数量	价值（元）
洗衣机	小天鹅 TB60-2188G(H)	1	150
山水画一副		1	400
玻璃圆桌		1	20
吹风机		1	10
挂钟	北极星	1	20
冰箱三开门	美的	1	200
壁挂炉		1	600
微波炉		1	30
电饭煲		3	90
抽油烟机		1	300
电磁炉		1	30
高压锅		1	30
旧衣服被褥一宗		1	0
床	1.5*1.5	1	100
挂熨机	甲壳虫	1	30
挂钟表		1	30
加湿器	康福尔	1	30
电熨斗		1	20
旧台灯		4	40
旧衣服被褥一宗		1	0
电脑椅		2	80
音响（小）		1	10
饮水机		1	30
餐桌及椅子（6把）		1	200
玉如意摆件	木质	1	90

茶壶一宗	破损	1	0
拐角沙发		1	500
茶几	长方形	1	150
美的柜机	KFR-72LW/G(BDW)-3	1	1000
格力风扇		1	30
装饰画		4	80
电视机厨		1	100
创维电视	55寸	1	500
鱼缸		1	200
床	1.5*1.5	1	100
电脑	显示器及主机	1	300
格力空调（挂式）	外机及挂机	2	600
加湿器		1	30
挂表		1	30
装饰画		1	30
贡台一宗		1	30
床	1.5*1.8	1	100
摆件鱼		1	20
摆件如意		1	20
字画		1	50
方凳		4大4小	80
合计			6490

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八日

目 录

估价师声明.....	1
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2
估价结果报告.....	4
一、估价委托人.....	4
二、房地产估价机构.....	4
三、估价对象.....	4
四、估价目的.....	5
五、价值时点.....	5
六、价值类型.....	5
七、估价依据.....	5
八、估价原则.....	6
九、估价方法.....	8
十、估价结果.....	9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9
十二、实地查勘期.....	9
十三、估价作业期.....	9
附件.....	10
一、《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法院委托书》复印件.....	11
二、估价对象位置图.....	13
三、估价对象实地查勘情况和相关照片.....	14
四、《房屋所有权证》复印件.....	16
五、可比实例位置图和外观照片.....	19
六、估价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0
七、估价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21
八、估价机构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22

估价师声明

我们郑重声明：

一、我们在本报告中对事实的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二、本估价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是我们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但受到本估价报告中已说明的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

三、我们与本报告中的估价对象没有现实或潜在的利益，与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也对估价对象、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偏见。

四、我们按照《房地产估价规范》进行估价工作，撰写本估价报告。

五、我们已对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进行了实地查勘并拍照，查勘人员：吴钦芳、任亮；参与估价人员：吴钦芳、任亮。

六、没有人对本估价报告提供重要专业帮助。

七、本报告所得出的估价结果，仅供参考。

八、本估价报告所依据的有关估价对象资料及《房屋所有权证》等为委托人提供，由委托人对其真实性负责。

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一、估价的假设条件

（一）、一般假设

1、本次估价是以估价对象为合法房地产，即已依法取得不动产权，且未设定他项权利为假设前提。

2、本次估价是以房地产的现状、现用途并能继续使用为估价的假设前提。

3、本次估价是以委托人提供的情况和资料是真实有效的为假设前提。委托人应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4、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只对估价对象房屋进行一般性查看，未进行结构、设施品质的检测。本次估价是以估价对象无结构安全、无环境污染为假设前提。

5、假设估价对象是公开市场上可以自由交易为前提，即：

5.1、任何有关估价对象运作方式、程序符合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

5.2、在价值时点的房地产市场为公开、平等、自愿的交易市场。

5.3、在价值时点不受任何权力限制，在公开市场可以合法地进行转让。

5.4、存在自愿销售的卖主，不考虑特殊买家的额外出价。

5.5、有一段合理洽谈时间，通盘考虑房地产性质和市场情形进行议价。

（二）、未定事项假设：无未定事项假设

（三）、背离事实假设：根据委托人提供的资料，截止价值时点估价对象存在他项权利限制，本次评估不考虑对其价值的影响，设定为无他项权利限制。

（四）、不相一致假设：无不相一致假设

（五）、依据不足假设：对估价对象物业费、暖气费、水电气费等情况掌握不祥，本次评估未考虑以上因素对价值的影响。

二、估价报告使用限制条件

- 1、委托人只可按照本估价报告的估价目的使用，不可用于其它用途。
- 2、本报告仅为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法院委托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与于传青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0)鲁0902执恢198号]所涉及的房地产提供价格参考，如果改变估价目的或用于其他用途对使用者造成的损失，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 3、本报告对估价对象价格的把握，仅相对于价值时点估价对象的现状而言，并未考虑市场价格波动、税费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其他不可抗等因素对估价对象价值的影响，使用者在运用本报告的结果时应予充分考虑。
- 4、本报告估价结果为2020年7月24日的价格，随着时间的变化，该价格需作相应的调整。如使用本报告估价结果的时间与报告估价日期相差12个月或以上，我公司对应用此结果给有关方面造成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5、估价报告使用期限自估价报告出具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6、本报告和估价结果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本公司对估价结果有最终解释权。
- 7、未经我公司允许，本估价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公开发表。
- 8、本报告加盖红章有效。

估价结果报告

一、估价委托人

委托人：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法院

地 址：泰山区东岳大街东首

二、房地产估价机构

机构名称：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济南市莱芜区汶阳大街 10 号

资格等级：贰级

证书编号：鲁评 122001

法定代表人：李文沧

联系人：卢萌

三、估价对象

1、地理位置

该估价对象位于泰安市御景龙城，该小区南临南天门大街，东临龙潭路，西邻龙泉路。周边有泰安市实验学校万境水岸小学，超市等购物、医疗、教育服务设施，公交站点，区域周边环境一般；基础设施较完善。区域交通便利可及度一般。

2、交通状况

有 69 路等公交车在附近经过，交通较方便。

3、估价对象概况

估价对象是指位于泰安市御景龙城小区 16#楼 1 单元 501 室的房地产（含装修及室内物品）。小区内均为多层住宅，附近有超市、银行、社区门诊等，配套设施较齐全，生活方便，适合居住。该楼房屋总层数为 5 层，所在层数为 5 层。

4、建筑物现状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房屋所有权证》，确定该房屋为混合结构，建成

于 2006 年，房屋总层数 5 层，该估价对象位于 5 层（带阁楼），建筑面积 143.82 平方米，估价对象楼梯间、公共通道水泥地面，墙面刷白，入户门为防盗门，铝合金窗，厨房、客厅、餐厅、阳台厕所铺设地砖，卧室均铺设木地板，所有房间顶棚吊顶，卫生间厨房铺设墙砖，阁楼墙面刷白，部分房间顶棚吊顶且地面铺设地砖，水、电、燃气设施齐全，使用状况一般。

四、估价目的

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五、价值时点

依据勘查现场日 2020 年 7 月 24 日为价值时点。

六、价值类型

根据《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第 5.4.2 “房地产司法拍卖估价应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有关规定和人民法院的委托要求，评估拍卖房地产的市场价值或市场价格。”

本次评估根据相关规定及委托人要求评估待估对象的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估价对象经适当营销后，由熟悉情况、谨慎行事且不受强迫的交易双方，以公平交易方式在价值时点自愿进行交易的金额。

七、估价依据

1、房地产法律体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2 号，自 200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2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19 年 8 月 26 日第三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2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19 年 8 月 26 日第三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21 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 日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6年12月1日起施行)。

2、房地产部门规章

《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2015)；

《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 50899-2013)。

3、委托方提供的相关材料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法院委托书》、《房屋所有权证》。

4、估价机构和估价人员掌握、搜集的相关资料

现场查勘资料，本公司估价师掌握和搜集其他有关资料。

八、估价原则

1、独立、客观、公正原则

要求站在中立的立场上，实事求是、公平正直地评估出对各方估价利害关系人均是公平合理的价值或价格。

所谓“独立”要求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和房地产估价机构与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在估价中不受包括估价委托人在内的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应凭自己的专业知识、实践经验和职业道德进行估价。

所谓“客观”要求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和房地产估价机构在估价中不带着自己的情感、好恶和偏见，应按照事物的本来面目、实事求是地进行估价。

所谓“公正”要求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和房地产估价机构在估价中不偏袒估价利害关系人中的任何一方，应坚持原则、公平正直地进行估价。

2、合法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是在依法判定的估价对象状况下的价值或价格。

依法是指不仅要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的有关司法解释，还要依据估价对象所在地的有关地方性法规（民族自治地方应同时依据有关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国务院所属部门

颁发的有关部门规章和政策，估价对象所在地人民政府颁发的有关地方政府规章和政策，以及估价对象的不动产登记簿（房屋登记簿、土地登记簿）、权属证书、有关批文和合同等（如规划意见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招标文件、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房地产转让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等）。

3、价值时点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是在根据估价目的确定的某一特定时间的价值或价格。

房地产估价之所以要遵循价值时点原则，是因为影响房地产价格的因素是不断变化的，房地产市场是不断变化的，从而房地产价格和价值是不断变化的。价值时点原则是指求取某一时点上的价格，所以在评估一宗房地产的价格时，必须假定市场停止在价值时点上，同时估价对象房地产的状况通常也是以其在该时点时的状况为准。

4、替代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与估价对象的类似房地产在同等条件下的价值或价格偏差在合理范围内的原则。

房地产估价之所以要遵循替代原则，是因为根据经济学原理，在同一个市场上相同的商品有相同的价格。一般地说，任何理性的买者在购买商品之前都会在市场上搜寻并“货比三家”，然后购买其中效用最大（或质量、性能最好）而价格最低的，即购买“性价比”高或“物美价廉”的。

房地产价格的形成一般也如此，只是由于房地产的独一无二特性，使得完全相同的房地产几乎没有，但在同一个房地产市场上，相似的房地产会有相近的价格。因为在现实房地产交易中，任何理性的买者和卖者，都会将其拟买或拟卖的房地产与市场上相似的房地产进行比较，从而任何理性的买者不会接受比市场上相似的房地产的正常价格过高的价格，任何理性的卖者不会接受比市场上相似的房地产的正常价格过低的价格。这种相似的房地产之间价格相互牵掣的结果，是它们的价格相互接近。

5、最高最佳使用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是在估价对象最高最佳利用下的价值或价格。

最高最佳利用是指法律上许可、技术上可能、经济上可行，经过充分合理的论证，使估价对象价值最大的一种最可能的利用。

房地产估价之所以要遵循最高最佳利用原则，是因为在现实房地产利用中，每个房地产所有者都试图采取最高最佳的利用方式充分发挥其房地产潜力，以取得最大的经济利益。这一原则也是房地产利用竞争与优选的结果。因此，房地产估价不仅要遵循合法原则，还要遵循最高最佳利用原则。

九、估价方法

根据《房地产估价规范》，通行的估价方法有成本法、比较法、收益法、假设开发法等，有条件选用比较法进行估价的，应以比较法为主要方法，有收益的房地产应采用收益法作为其中一种方法进行估价。在无市场依据或市场依据不充分而不适宜用比较法、收益法、假设开发法估价的情况下，可采用成本法进行估价。

可选估价方法	估价方法定义	估价方法是否选择理由	是否选取
比较法	将估价对象与在价值时点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估价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该估价对象周边交易市场较活跃，周边与估价对象类似的房地产交易案例较齐全，故采用比较法进行评估。	选取
收益法	是根据估价对象的未来收益来求取估价对象价值的方法。通常把收益法求得的价值简称收益价值	估价对象类似物业出租案例较多，经过估价人员深入细致的分析，并研究了本公司所掌握的资料，故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选取
假设开发法	根据估价对象预期开发完成后的价值来求取估价对象价值的方法。（开发完成后的价值-后续开发的必要支出及应得利润）	假设开发法适用于评估具有投资开发价值或再开发潜力的房地产，估价对象为已完成的房地产，故本次评估不选取此方法。	不选取
成本法	是求取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重新购建价格和折旧，然后将重新购建价格减去折旧来求取估价对象价值的方法	运用成本法测算的结果不能较好地反映估价对象的市场价值，故本次评估不选取此方法。	不选取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采用比较法结合收益法进行评估。

十、估价结果

估价人员根据估价目的，遵循估价原则，按照估价程序，选用比较法与收益法，并在综合分析现有资料的基础上，经过现场查勘、测算、并结合该房地产的实际情况，确定委托估价房地产在价值时点的总价值为人民币 127.399 万元，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柒万叁仟玖佰玖拾元整。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参加本次估价的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姓名	盖章签名	签名日期
吴钦芳		年 月 日
任亮		年 月 日

十二、实地查勘期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四日

十三、估价作业期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四日至二〇二〇年八月八日。

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八日

附件

- 一、《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法院委托书》复印件
- 二、估价对象位置图
- 三、估价对象实地查勘情况和相关照片
- 四、《房屋所有权证》复印件
- 五、可比实例位置图和外观照片
- 六、估价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七、估价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 八、估价机构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一、《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法院委托书》复印件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法院
委托书

(2020)鲁 0902 执恢 198 号

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我院在执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与于传青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需确定下列财产的处置参考价。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条、第十四条、第十七条、第十九条规定，委托你机构对财产进行评估，请你机构在收到本委托书之日起三十日内出具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载明评估财产的基本情况、评估方法、评估标准、评估结果以及有效期等内容。不能在期限内完成评估的，应当在期限届满五日前申请延长期限，延期次数不超过两次，每次不超过十五日。

需评估的财产如下：

御景龙城小区 16#楼 1 单元 501 室及室内物品(详见清单)

2020 年 07 月 23 日

承 办 人：张仁岗 联系电话：
联 系 人：张仁岗 联系电话：8625265
本院地址：

二、估价对象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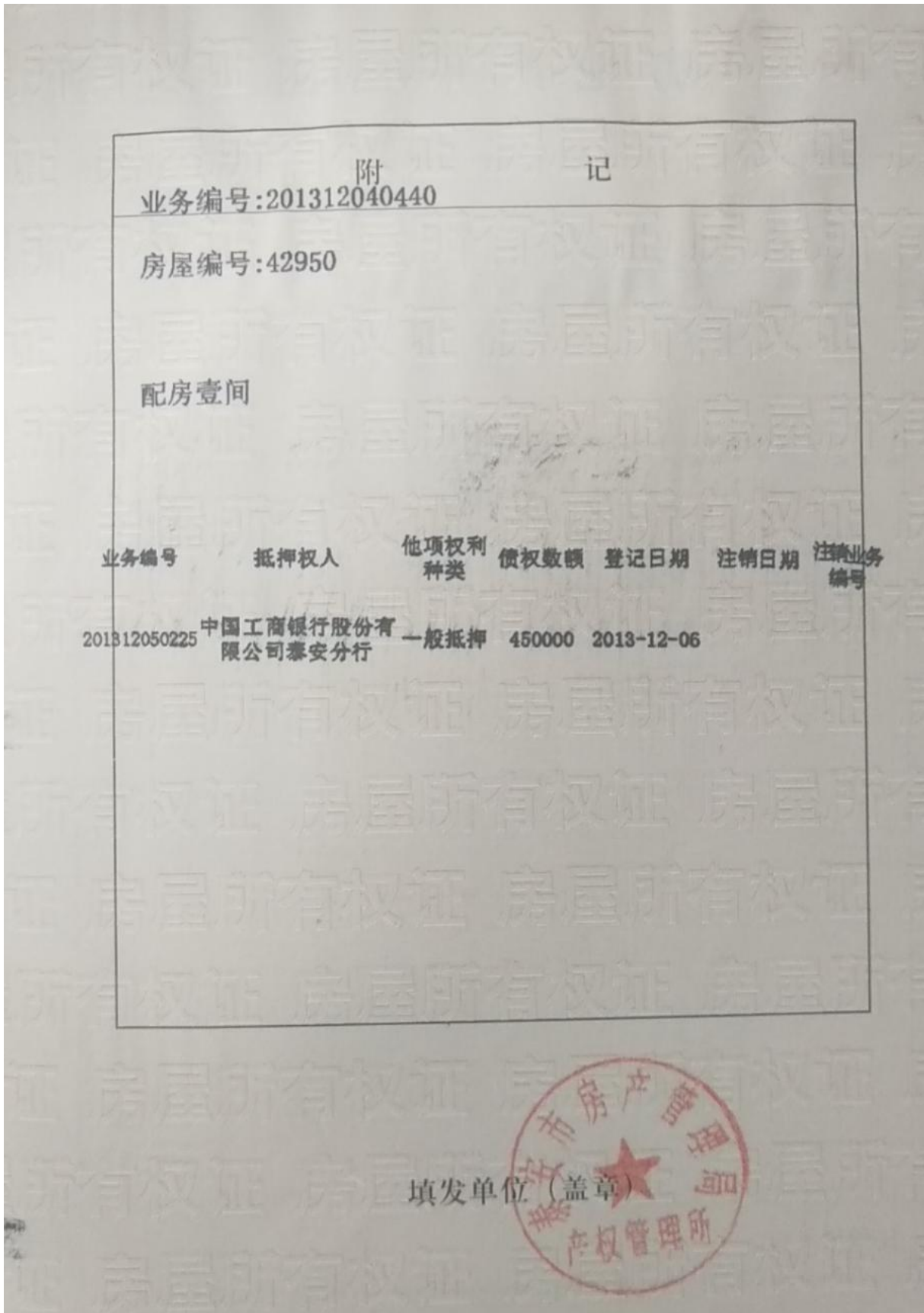
三、估价对象实地查勘情况和相关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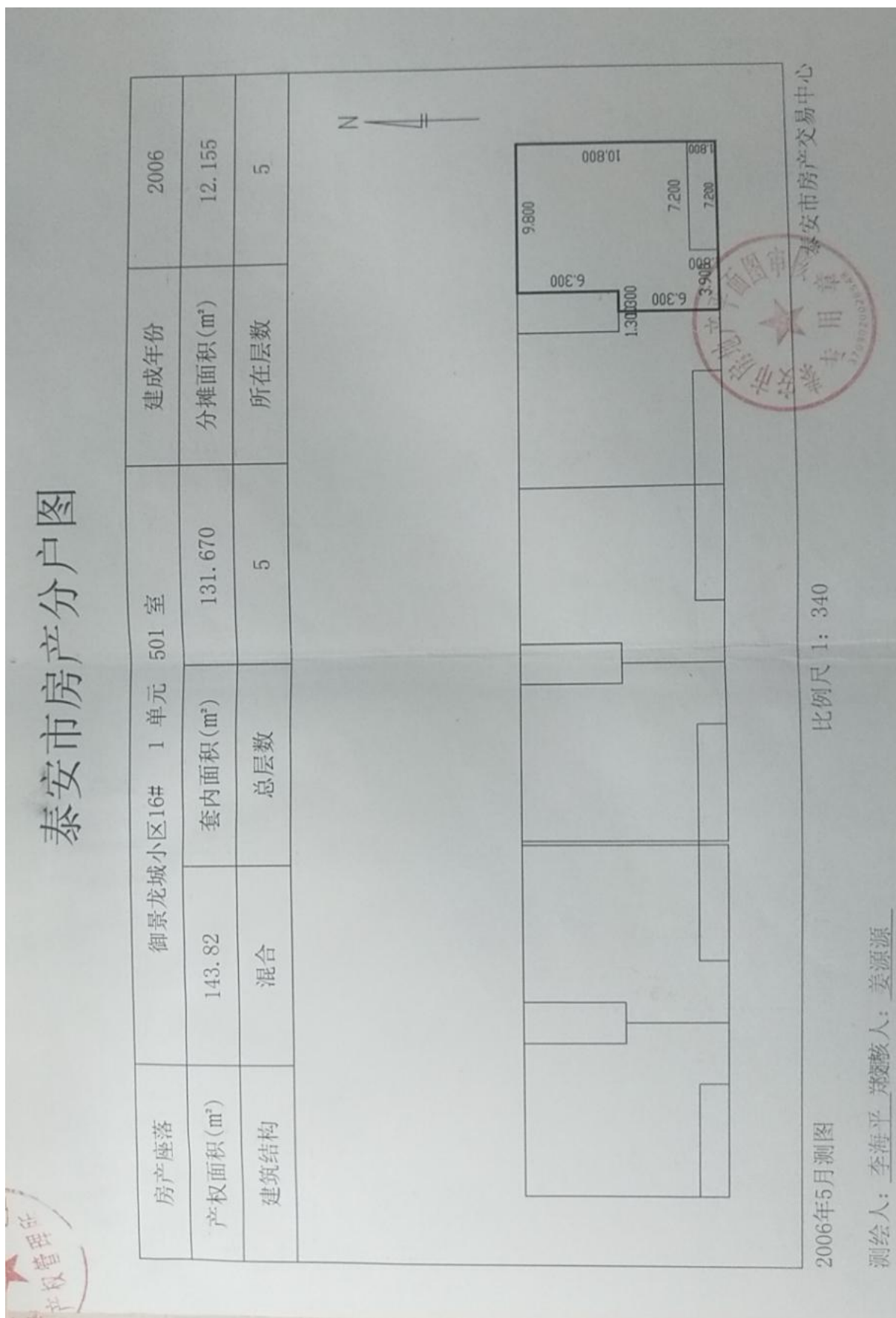




四、《房屋所有权证》复印件

泰 房权证 泰 字第 243087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于传青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泰安市御景龙城小区16#楼1单元501			
登记时间	2013-12-04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房屋 状 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5	143.82		
	产权登记专用章			
土地 状 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五、可比实例位置图和外观照片



六、估价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七、估价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八、估价机构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发证机关
No. 00201095

姓名 / Full name
吴钦芳

性别 / Sex
女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340111197712091540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3720110030

执业机构 / Employer
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3-2-24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发证机关
No. 00177420

姓名 / Full name
任亮

性别 / Sex
女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37120219791029036X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3720160036

执业机构 / Employer
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2-5-23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